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（含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

一、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

近日，公司赎回一笔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，收回本金8,000万元，并获得理财收益660,000.00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受托方	产品名称	购买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预期年化 收益	实际投资收益 (元)
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唯亭西区支行	结构性存款	8,000	2021-9-17	2021-12-17	1.7%-3.4%	660,000.00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1、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3、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，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、品种、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。

2、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，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，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。

3、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，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、核实。

4、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5、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，秉持审慎原则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、获得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受托方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认购金额（万元）	产品期限	预计年化收益率	理财收益	是否到期
1	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唯亭西区支行	结构性存款	保本浮动收益型	8,000	2021-9-17 至 2021-12-17	1.7%-3.4%	660,000.00	是
2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	结构性存款	保本浮动收益型	5,000	2021-9-15 至 2022-3-15	1.8%-3.2%	尚未到期	否

3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单位大额存单 (可转让)	定期存款	1,000	2021-9-16 至 2024-1-3	3.5%	尚未到期	否
4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信智安盈系列【502】 期收益凭证	本金保障型浮动型	1,000	2021-12-15 至 2022-12-14	0.1%-4.50%	尚未到期	否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7,000万元，未超过授权的现金管理额度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赎回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0日